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13位ISBN编号：9787500450290

10位ISBN编号：750045029X

出版时间：2005-4

出版社：

作者：侯强

页数：30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内容概要

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是内部因素和外来影响相互作用的历史产物，有其固有的特殊轨迹，是一系列复杂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其中交织着异常复杂的矛盾和冲突。一方面，社会转型对法制现代化的产生和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另一方面，法制现代化对社会转型也起着一定的推动作用。在这一互动进程中，1840年至1928年的中国法制现代化经历了启蒙期、发生期和徘徊期三个阶段。伴随着近代中国社会的历史递嬗，社会思潮、知识分子转型、法学教育转型对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作者简介

侯强:江苏句容人,曾先后就学于吉林大学、苏州大学,获硕士、博士学位。现为宁波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近代中国法制史研究。近年来,在《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安徽史学》、《法商研究》、《政治与法律》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书籍目录

前言 一、研究的缘起和范围 二、有关研究的回顾与检讨 三、研究方法和架构 四、创新性研究成果与不足之处第一章 绪论：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概说 第一节 法制现代化内涵类览及反思 第二节 法制现代化发生期研究诸说辨析 第三节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第二章 西学东渐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启蒙 第一节 文化冲突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 第二节 外交和约对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启蒙的影响 第三节 传教士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启蒙 第四节 《资政新篇》与西方法文化传播 第三章 政治制导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发生 第一节 清政府西方法文化政策对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发生的影响 第二节 资产阶级改良派对近代中国法制现代的推动及其局限 第三节 资产阶级革命派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的发生第四章 北洋军阀统治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徘徊 第一节 袁世凯政府法制变革的内容及特征 第二节 段祺瑞政府法制变革的内容 第三节 曹锟“贿选宪法”及其价值评价第五章 社会思潮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一节 进化论思潮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二节 民族主义思潮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三节 人道主义思潮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第六章 知识分子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一节 戊戌前后知识分子的转型与法制现代化 第二节 清末知识分子的转型与法制现代化 第三节 五四前后知识分子的转型及其法制现代化思想第七章 法学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一节 清末留日热潮与法制现代化 第二节 清末法学教育与法制现代化 第三节 民初法学教育与法制现代化结语 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历史启示参考文献后记英文目录

章节摘录

书摘清末新知识分子对法制现代化的推进 综观清末政治舞台，新知识分子始终是一支最为活跃的社会力量。他们以学习西方文化、向西方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和道路为主要手段和途径，完成了从封建知识分子向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转型，成为推动法制现代化的最有活力的先导力量。在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进程中，清末新知识分子的西方法文化传播以空前猛烈的声势冲击着旧的法律思想文化和统治秩序，掀起了比戊戌时期更为强劲的法制现代化的思想解放潮流。这一时期新知识分子对法制现代化的推进具体表现为：（一）大力译著和出版西方政法书籍，加速了西方资产阶级社会政治法律学说的引进。清末输入的西方政治法律文化，无论是在数量上还是在质量上都出现了明显的飞跃，“西法东渐”的速度也明显加快。在新知识分子的推动下，19世纪末、20世纪初，“西学东渐”的主要内容已偏重在社会学，尤其是法律政治方面。江苏留日学生于1900年创办的《译书汇编》，就以编译欧美政治名著，介绍西方社会政治学说为主要内容，湖南留日学生于1902年编辑出版的《游学译编》，也以翻译西书为主。据统计，1902年《新民丛报》刊行24期，每期首篇和第二篇的内容，属于介绍西方思想文化的，就占了23期。这一年《新民丛报》发表各种文章、资料340多个篇目，其中评介西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方面的文字，计180多个篇目，占总数一半以上。其他刊物，如《国民报》、《游学译编》、《湖北学生界》、《浙江潮》、《江苏》、《醒狮》、《民报》、《复报》、《河南》、《江西》等，或专门开辟“法政”专栏，或经常刊载介绍西方资产阶级的法律和法学的译著文章，无不注意对西方政治法律文化的介绍。此外，清末新政时期，由于修订法律的需要，沈家本又组织人员集中翻译了大批西方法律制度。据统计，在沈家本的主持下，到清室覆亡为止，共翻译出几十种外国的法律法规和法学著作。从所译各国法律及法学论著的范围来看，几乎涵盖了当时各主要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从所介绍法律的性质来看，既有属于英美法系的，又有属于大陆法系的；从引进的规模、力度和速度来看，有清一代前所未有的。这些西方法律和法学著作的大量译成，为清末法制变革提供了大量可资参考的法律蓝本和法律依据。（二）新知识分子采取多种形式进行立宪宣传，对清末立宪运动的发展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20世纪初的头几年，宪政思想尚鲜为人知，仅在少数知识分子及开明绅士中间传播，但随着清末变法新政的推行，新知识分子中越来越多的人把立宪当作自己的政治思想，通过由其作为重要构成的立宪派的宣传，致使立宪思想纵论于朝，横议于野，不仅在知识界广为流传，而且在市民乃至工农群众中间也家喻户晓了。立宪思想的勃发首先反映在舆论宣传上，出现了不少由新知识分子主持的宣传立宪的刊物。像《大公报》一创刊就主张立宪，日俄战争结束时，它刚好举行千号纪念征文，一篇论“君主立宪者，政体之完全无缺者也”的文章就荣获一等奖。创办于日俄期间的《香港商报》、《东方杂志》、《时报》、《扬子江》等刊物更是致力于立宪的鼓吹。p.223-225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编辑推荐

本书将法制现代化置于社会转型的大背景下进行全面考察，将法制现代化分为启蒙、发生和徘徊3个历史时期，并着重分析了社会思潮、知识分子转型、法学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史现代化的关系，从不同侧面揭示了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艰难转型。全书脉络清晰、持论有据，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社会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